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崔铁军)

本人作为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2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2 年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9 次及股东大会 2 次，本人均已出席，并积极履行独立董事义务。本人认为 2022 年度公司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相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人对 2022 年度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经认真审议后均表示赞成，没有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 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投票情况 (反对次数)	缺席次数
崔铁军	9	9	0	0	0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事项	意见 类型
2022 年 3 月 21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独立意见 2. 关于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 年 4 月 28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4.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5.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6.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 关于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事项 9. 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2022 年 7 月 4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调整为现金收购的相关事项	同意
2022 年 8 月 3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支付现金购买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40% 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 年 8 月 24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等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22 年 9 月 19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事项	同意
2022 年 11 月 25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1. 关于公司变更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2.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2 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定期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动态以及财务管理、对外投资等相关事项，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专业性的意见。

四、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1、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的委员及召集人，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调整为现金收购的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论证，并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

2、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对董事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对经营班子考核评价的议案》、《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与发放跟各自的岗位履职情况相符合，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及其他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信息披露管理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深入核查；并通过电话等形式，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持联系，时刻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

六、其他履职情况

- 1、本人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本人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3、本人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电子信箱：tjcui@seu.edu.cn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了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本人对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崔铁军

2023 年 4 月 26 日